

2023 聖經說要如何讀聖經 (旋風著)

我們首先說到要以聖經作為絕對的標準。神愛世人，救恩也是為不識字的人預備的，既然我們識字，就應讀經去瞭解神藉著聖經告訴我們什麼。然後我們談到了聖經說得很清楚，讀經的目的是要得生命，我們要模成耶穌的形像。接著我們看看聖經為什麼說、聖經的方法是說聖靈用啓示帶領我們讀經。我們也看到了讀經的原則是要從神的角度看讀出來。要能這樣，不只要知道，更是要願意行出來我們能做的事。我們舉了兩個實際可以做的例子、來說明在讀出來時經常可能會犯的錯誤。我們提到了彼得說不要強解聖經。如果想要不強解經文的話，不懂原文的人至少偶而用工具書看原文變得非常重要，因為這樣才會有可能不受翻譯的影響，而知道神到底要告訴我們什麼。然後我提到了過去和現在神教我讀經的實際方法，和我為什麼基於已發生的事實認為如此。人從亞當和夏娃開始就有自由意志，所以這只是分享和推薦。最後我們在結語中強調行道的重要性，不要單單聽道。

神愛世人，救恩是為我們也是為不識字的人預備的，就如約翰福音 3:16 所說，『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』既然神讓我們能識字，就應當讀經，瞭解神要藉著聖經告訴我們什麼，支取那屬天的食糧。例如說，在成聖的路上，我們透過聖經知道我們是要模成耶穌的形像：『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預先定下效法(模成, 被動語氣)他兒子的模樣(形像)，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。』(羅馬書 8:29) 我們看到了「模成」是用被動的語氣，因為神有絕對主權，是祂讓生命成長，我們只能願意，做一些我們能做的事情，和神同工。我們看到聖經在這事上是一致的。

聖經說的是實話，就如保羅在哥林多後書 12:6 所說的，『保羅說我就是願意誇口，也不算狂，因為我必說實話；…』。如果有我們不懂的地方，只是我們的瞭解還不到那裏。這就如哥白尼為了日心說的事實而喪失了生命，只因當時的科學還不能瞭解到那的程度。保羅的一個實話就是，『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？你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？若是領受的，為何自誇，彷彿不是領受的呢？』(哥林多前書 4:7) 明知是領受的，但太容易驕傲，希望是神的時間到了，分享聖經說要如何讀聖經時，可以不受到仇敵的攻擊！

神很公平，多給的多要，就像路加福音 12:48 所說，『…因為多給誰，就向誰多取；多託誰，就向誰多要。』，而且也『因為神不偏待人。』(羅馬書 2:11) 對我來說，恩典是超過我的生命，就像我以前所談的見證，我是給不出來的。要相信有些經文是可以經歷的，要相信三位一體的神有絕對主權，願意讓你經歷到你就會經歷到了！我們不只是把聖經的話串聯起來而已，因為即使是每一句話個別都是對的，如果串得不對就會在整體上錯，必須從聖經的一致性看。

首先我們看到了讀經的目的是如耶穌所說的要得生命。『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。』(約翰福音 5:39-40) 我們知道生命只能從神來如哥林多前書 3:6-7 所說，『我栽種了，亞波羅澆灌了，惟有神叫他生長。可見栽種的算不得甚麼，澆灌的也算不得甚麼，只在那叫他生長

的神。』要相信神很公平，雖然神有絕對的主權。『因他對摩西說：「我要憐憫誰，就憐憫誰；要恩待誰，就恩待誰。」』(羅馬書 9:15)

下一個我們來看看為什麼我們說聖經說的方法是、必須要聖靈用啓示開我們的心竅方能明白聖經。我們先看路加福音 24:33-45，『他們(去以馬忤斯的二門徒)就立時起身，回耶路撒冷去，正遇見十一個使徒和他們的同人聚集在一處，…耶穌對他們說：「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：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着我的話都必須應驗。」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，使他們能明白聖經。』他們之所以能明白聖經是因耶穌開了他們的心竅。新約的時代的我們，耶穌已經回到了天上，我們已不可能被耶穌親自開我們的心竅了。但我們有內住的三位一體的聖靈，用啓示開我們的心竅，所以要想真正瞭解聖經，一定要在啓示裏面。

要相信聖靈巴不得啓示我們，會用意念，別人(不見得是侷限於弟兄姊妹)的交通，環境，神蹟，奇事，異象。但不侷限於此，因為聖經明講，『神能照着運行在我們心裏的大力，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。』(以弗所書 3:20) 聖靈的工作不會侷限在某一些形式上的。要相信有一些經文是可以經歷的，我可以見証真是這樣。以前在專題查經開始時，我已經分享了一部份這樣的見証。如果你有興趣，可按這第一次聚會的鏈結「<https://youtu.be/dpiRYGhtoTs>」。到第一次聚會視頻後，按圓形的「專題」就到「home」，再按「home」右邊的「videos」就可看到以前一些按日期安排的聚會視頻，「220220」代表 2022 年 2 月 20 日的聚會。希望大家真的以聖經作為絕對標準，不只是說說而已。

讀經的原則是要從神的角度讀出來，不要讀進去自己的看法。如果我們問，怎麼可以讀出來？就如『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，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。』(羅馬書 10:17) 一個人連知都不知道，怎麼可能去做呢？所以我們至少要先知道。如果發覺自己一不小心就把自己的想法讀進去了，不要氣餒，這是一生的功課。在這裏，我們只分享兩件容易犯錯的例子，是我們可做的。如果你沒犯這錯誤，恭喜你。如果有，就像我們所講的，只是光知道沒有用，必須要隨時注意才行，這可以幫助瞭解聖經和別人說的話。

第一個例子是不要自己隨意加等號。聖經有時說的是充分條件，有時說的是必要條件，有時說得是充分和必要條件，只有在充分和必要條件時才可以劃等號。經常人會一不小心就劃等號！隨時注意這一點會幫助瞭解聖經和別人的話。對這點，我們可舉個例子來說明。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能夠從聖經的角度看就是從神的角度看，但從神的角度看不見得只是從聖經的角度看。所以基本上從神的角度看是比從聖經的角度看更大。

說明這點，我們在約翰福音 20:30-31 看到約翰說他如何選資料，『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但記這些事，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』也有聖經寫不下的，『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，若是一一地都寫出來，我想，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』(約翰福音 21:25) 也有不寫的，『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，他們就經過弗呂家、加拉太一帶地方，到了每西亞的邊界，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，耶穌的靈卻不許。』(使徒行傳 16:6-7)

聖經沒有說如何禁止或不許他們，因為聖靈的工作不會固定在某一種形式上。又如以前說過有些事是神看為對我們不重要的，等等。我們是人，自然會從人的角度看。在這裏我說明什麼是從神的角度看，希望這樣講比較清楚，也能夠看到關於從人的角度看和從神的角度看的不同。假如一個人在聖靈的帶領下能不強解聖經，那麼這人就是從神的角度看事情。

第二個例子是說要有一個能聽的耳，『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！…。』(啓示錄 2:7) 你們可以看見啓示錄的七個教會中都有同樣的話，可見有一個能聽的耳是多麼的重要，不是很容易有的！舉一個例子說明這點。有人作見證說到關於饒恕，說神要她先行動，她覺得自己沒有辦法，神就給了她力量去做，但她沒有立刻去做就失去了力量。於是神給她第二機會，她就去做了。

我當時的回應是關於腓利的事，『有主的一個使者對腓利說：「起來！向南走，往那從耶路撒冷下迦薩的路上去。那路是曠野。」(and)腓利就(立即)起身去了。…』(使徒行傳 8:26-27) 我加了立即，因為有和(and)這字。並舉了另一個別人的見證是關於「立即」順服聖靈的感動的例子。有時「立即」順服是非常重要的，所以當時講得非常清楚。但她隨後的回應是看到了神對她的憐憫，這是一個放諸四海皆準的敘述，因神很公平的愛每一個人。所以我至今都不知道她有沒有聽清楚「立即」的重要性。

讀聖經也是如此。聖經在講一件事情，我們卻想到不同的事情，這樣一定會有不同的看法！這是從人的角度看。我們要問的是神藉聖經要告訴我們什麼，這是讀出來。而不是因我們的經驗而以為聖經在說什麼，這是讀進去。當別人和自己的想法不同的時候，要考慮。考慮過後還不同意，就放在一邊！一般大家都想做好人，願意講已經是很不容易了。想想看，以賽亞，耶利米，和許多先知雖說的是真話，但很多話從人的角度看都是在做壞人！

彼得說不要強解聖經。怎麼說呢？彼得是被耶穌親自打開心竅瞭解聖經的，所以他絕對有資格說下面的話。『並且要以我主長久忍耐為得救的因由，就如我們所親愛的兄弟保羅，照着所賜給他的智慧寫了信給你們。他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講論這事。信中有些難明白的，那無學問、不堅固的人強解，如強解別的經書一樣，就自取沉淪。』(彼得後書 3:15-16) 我們真的相信彼得(聖經)的話嗎？認為神是不模稜兩可的神，是信實的嗎？

如果想要不強解經文的話，對不懂原文像我一樣的人，偶而用工具書看原文就變得非常重要，因為這樣才有可能會不受翻譯的影響，知道神到底要告訴我們什麼。不是說用工具書就不會強解，不能劃等號。神是無限，我們是有限，一定會犯錯誤的，知過能改就好。因為『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』(約翰一書 1:9) 雖然原文也有不同的版本，但至少這樣會好多了。有人告訴我說至少可用彙編 (Strong's Concordance) 這工具書。順便一提，聖經中文的直譯本只有呂振中譯本。

我們再分享一下過去和現在神教我讀經的實際方法，和我為什麼基於已發生的事實認為如此。人從亞當和夏娃開始就有自由意志，所以這只是分享和推薦。在過去第一次帶我的人有感動這樣的告訴我，可能的話，從短時間如十五分鐘開始，最後到每天約花近一個鐘頭的從創世記到啓示錄的一頁一頁讀經，不懂的就讀過去。雖然他說可以看歷史背景等，也許是太懶且相信，『...讀書多，身體疲倦。』(傳道書 12:12) 因此基本上只讀聖經。最後發覺看書的一個主要目的是、可以知道以前有人有過同樣的或類似的經驗。且不能只用聽聖經的，所以中間因只聽聖經重新開始過。結果是最後只是有時知道別人講的話在不在聖經裏面。在腦部手術後，被神拿走了約十多年所有的知識。現在相信這是草木禾稻的工作，是因別人叫我讀我才去讀，所以也看不懂。要主動的甘心情願去讀，『...因為一生的果效，是由心發出。』(箴言 4:23)

現在呢？在第三次的憂鬱症時不能像以前一樣讀經，在神拿走憂鬱症前，突然意識到用專題查經的方式可以讀，因此相信是神叫我現在用這方法。神很憐憫，現在發覺以前讀經不是徒然的，因在專題下，使我想起該用的經文，顯然是歸回了我需要用的那部份經文。也看到了和相信至少有部份經文、是用啓示使我想起或經歷的。實際上我的記憶力很不好，最多只能記得一些主要的字。必須用軟體看整本聖經，查到專題所需要的經文。

最後總結一下。我們看到了耶穌自己說讀經的目的是要得著只能從神來的生命，所以成聖的路是被動的。聖經的方法是要啓示帶領讀經，啓示是可以如保羅在以弗所書 1:17 般的禱告的去祈求，『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，榮耀的父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你們，使你們真知道他。』讀經的原則是要從神的角度看讀出來。要從神藉著聖經要告訴我們什麼看，也就是從神的角度看，不要從我以為聖經說什麼的從人的角度看。我簡短的解釋為什麼我以為是、神教我的過去和現在讀經的實際方法。人有自由意志，這些方法只是分享和推薦而已。如果想要不强解經文的話，對不懂原文的人用工具書看原文是非常重要的。雖然我們應看聖經知道神的話語，最後要強調的是行道勝聽道這點。因聖經說得非常清楚，『只是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因為聽道而不行道的，就像人對着鏡子看自己本來的面目，看見，走後，隨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。』(雅各書 1:22-24)